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或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1.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5.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6.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7.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8.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9. 2021 年项目支出表(不含涉密项目)
10.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或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县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贯彻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执行。参与涉外财政、债务等国际谈判并草签有关协议。在国家规定权限内，提出地方性税收政策调整建议，与市税务部门共同上报税收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三）负责管理全市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相关制度办法，指导和监督市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市级国库现金管理工作。

组织实施政府财务报告编制。组织实施政府采购制度，监督管理政府采购工作。

（六）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负责管理全市政府债务，依法制定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统一管理全市政府外债，按规定制定基本管理制度。

（七）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办法。

（八）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办法。

（九）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负责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十）执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市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执行全国、全省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规章制度。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一）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十二）负责市委、市政府和市委编委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

1. 完善宏观调控体系，创新调控方式，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增强宏观调控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

2. 深化地方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理顺市以下各级政府收入划分，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以下财政关系。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转移支付分类，规范转移支付项目，增强县区统筹能力。逐步统一预算分配，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健全地方税体系。

3.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税政管理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按规定提出地方税收立法建议，与市税务局等部门提出中央和省授权税种增减、税目税率调整、减免税等建议。在国家规定权限内，市财政局负

责组织起草税收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及实施细则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市税务局具体起草税收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及实施细则并提出税收政策建议，由市财政局组织审议后与市税务局共同上报或下发。市税务局负责对税收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实施细则执行过程中的征管和一般性税政问题进行解释，事后向市财政局备案。

2. 非税收入管理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制度，负责非税收入账户、收缴方式、退付退库等管理。市税务局等部门按照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等有关规定，负责做好非税收入申报征收、会统核算、缴费检查、欠费追缴和违法处罚等工作，有关非税收入项目收缴信息与市财政局及时共享。

3. 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分工。市财政局对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实行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会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及其实施办法，拟订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负责资产配置事项中除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以外的资产项目配置的审批。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租赁、投资、处置、变动等事项的审批，组织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产权纠纷调处等工作。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的收缴和监督管理。负责指导、监督市以下垂直管理部门及县区机构的国有资产管理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管理工作，会同市财政局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

公务用车等国有资产管理的具體管理办法。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公务用车配置、处置、管理等事项的审核。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的产权界定、清查登记和办公及附属用房产权证集中统一管理等工作。市级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负责本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派出机构的国有资产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淮南市财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淮南市财政国库支付中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进一步强化收入预期管理。坚持收入预算从约束性转向预期性，充分考虑产业转型、减税降费、疫情影响等多重因素，科学确定 2021 年财政收入预期。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收入预算目标，切实做好税收依法征管和减税降费工作。坚持相机把控，加强横向对比分析、重点行业和企业分析，全面掌握重点税源动态。强化收入征缴入库管理，实事求是组织收入，提高财政收入质量。

（二）进一步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让企业切实享受政策红利，以更公平高效的方式惠企利民。统筹盘活财政资金，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努力平衡年度

收支。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控预算追加。强化预算执行调度，督促部门加快支出进度，对年内难以执行或执行进度慢的，及时调整收回用于其他急需领域。

（三）进一步保障重点领域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保重点、压一般、促统筹、提绩效”，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做好预算安排和库款调度。坚持民生导向，推进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加强工作调度，实行“问题清单制”“问题销号制”管理，有力保障省级民生工程实施。有效发挥财政职责职能，紧盯教育、医疗、住房等民生领域短板，着力在落实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政策、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上加大支持力度。整合用活支持产业发展资金，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四）进一步巩固“三大攻坚”成效。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以绿色生态为导向，落实财政支持乡村振兴各项政策。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遏制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支持加强污染防治监测能力建设。

（五）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目标的约束力，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加强绩效监督问责。加强部门全口径预算管理，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统一管理、统筹安排。推进分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明确市、

县区财政按照规定承担相应支出责任。推进国有资产规范管理，修订资产配置标准，采取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督促国有资产管理各项制度落到实处。

（六）进一步推进依法科学理财。牢固树立法治理念，严格执行《预算法》，坚持依法办事，依法理财。依法接受人大监督，配合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工作，提高支出预算和政策的科学性有效性。深化预算公开，不断增强预算透明度。积极配合人大、审计等开展监督工作，推动问题整改落实。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由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1.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5.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6.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7.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8.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9.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10.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521.45 万元。

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21.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521.4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4.95 万元，占 3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16 万元，占 3.61%；卫生健康支出 81.99 万元，占 2.33%；农林水支出 1824.2 万元，占 51.8%；住房保障支出 83.15 万元，占 2.36%。

二、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21.4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拨款减少 554.35 万元，下降 13.6%，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4.95 万元，占 3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16 万元，占 3.61%；卫生健康支出 81.99 万元，占 2.33%；农林水支出 1824.2 万元，占 51.8%；住房保障支出 83.15 万元，占 2.3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1 年预算 754.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21 万元，

增长 0.56%，增长原因主要是职工福利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1 年预算 45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 万元，增长 0.77%，增长原因主要是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项目资金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2021 年预算 166.1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2.9 万元，下降 7.2%，下降原因主要是淮南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压减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1 年预算 23.2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15 万元，减少 4.71%，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减少一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5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注会行业党建项目支出未变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1 年预算 14.5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33 万元，增长 2.32%，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1年预算110.63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6万元，下降1.43%，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1年预算2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17.65%，增长原因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1年预算52.94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0.66万元，减少1.23%，减少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1年预算29.05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0.58万元，增长2.04%，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资金（项）

2021年预算532.1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77.9万元，下降25.06%，下降原因主要是压减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奖补及示范村补助项目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

2021年预算1292.1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367.9万元，

减少 22.16%，减少原因主要是压减农业保险保费项目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预算 83.1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16 万元，减少 1.38%，减少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三、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20.5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00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7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四、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南市财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541.4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上年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3541.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21.45 万元，占 99.44%，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554.35 万元，下降 13.6%，下降原因主要是压减项目支出；上年结余 20 万元，占 0.56%，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85 万元，下降 90.24%，下降原因主要是国库支付业务用房项目质保金支付完毕。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3541.4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739.35 万元，下降 17.27%，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压减及国库支付业务用房项目质保金支付完毕。其中，基本支出 1220.55 万元，占 34.4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2320.9 万元，占 65.54%，主要用于财政发展改革等重点工作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会计专业资格考试考务费”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

2021 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组织我市 2021 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2) 立项依据。淮南市财政局会计类考试费用管理暂行办法。

(3) 起止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专业技术资格及注册会计师考试考场租赁、考务费及考试用品等各项成本性支出。

(5) 年度预算安排。部门预算财政拨款（考试收费收入安排）70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省厅统一要求，强化考务管理，明确考试责任，确保会计职称和注册会计师考试工作有序进行。2021 年计划完成 1.4 万考生 4 场考试工作，三场考试在 5 月、8 月、9 月底全部完成，同时为考生提供考后答疑、查分等服务，使考生满意度 $\geq 95\%$ 。会计类考试工作的顺利开展，有利于提高我市会计人员业务水平，扩大会计专业队伍，提高我市会计专业水平。

2.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省政府《关于开展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工作的通知》（皖政[2009]90 号）精神，各级财政对村级开展建设的村级公益事业项目（村内道路、小型水利设施、村容村貌、环境卫生、饮水安全、村内活动场所）给予奖补。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是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重大惠民政策，通过项目实施，财政职能得到发挥，同

时带动了农民自主投入的积极性，在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促进农村社会管理创新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引导作用。

(2) 立项依据。《关于开展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工作的通知》(皖政[2009]90号)、《淮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淮南市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淮财农改办【2019】192号)。

(3) 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对村级开展的一事一议公益事业项目实施奖补，对一事一议示范村实施奖补及一事一议绩效考评结果运用奖励。

(5) 年度预算安排。部门预算财政拨款安排532.1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计划在2021年度支持农村公益设施建设数量 ≥ 121 个。各县区按照一事一议项目管理规定，完善项目招投标程序，严格成本管理，中央及省级、市级财政补助资金使用率完成序时进度，项目完工率完成序时进度。已建成的项目按照淮南市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绩效考评暂行办法，严格考评验收，质量符合一事一议项目管理规定的标准。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村民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农村人居环境，促进农村公益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3.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皖政[2008]42号)精神，自2008

年起，中央、省、市、县级财政分别按一定比例给予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 立项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皖政[2008]42号)、《淮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淮南市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淮财外金【2018】116号)。

(3) 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对全市种植业、养殖业、特色农产品保险给予保费补贴。

(5) 年度预算安排。部门预算财政拨款1292.1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全市种植业保险承保面积不少于400万亩，养殖业保险承保数量不少于25万头。种植业综合投保率70%以上，养殖业综合投保率50%以上，保险理赔兑现率不低于90%，为全市60万农户提供20亿风险保障，体现农业保险在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中的“稳定器”、经济“助推器”的作用，防范农业生产风险，提高灾后恢复生产能力，同时提高农民保险意识，保障农民权益，农民满意度 $\geq 90\%$ 。

(二) 机关运行经费。

淮南市财政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8.17万元，比2020年增加4.96万元，增长2.71%，增长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福利费增加。

(三) 政府采购情况。

淮南市财政局2021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8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5 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各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 80 万元，购买方式有政府采购和分散采购，购买时间为 2021 年 3 月起实施。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淮南市财政局无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六）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其中，部门预算编制了会计专业资格考试考务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 3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94.2 万元。绩效目标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十、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机关运行经费为财政拨款中以下支出内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附表：淮南市财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